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通知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人数为 9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石晓霞女士主持。

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为了加快矿用智能化发展，着力打造智慧矿山智能化产品，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竞争力，强化公司战略布局，有效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。公司根据目前市场行情，拟以人民币 3,106.36 万元的价格，出售公司持有的上海佳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 51% 股权给上海学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。

《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6 日